株洲市1集体 3 个人获评全国模范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伏志勇 通讯员 黄雄）近日，司法部印发决定，对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进行表彰。其中，株洲市 1 个集体、3 名个人获得表彰。

近年来，株洲全市广大人民调解组织和人民调解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贯彻落实《人民调解法》，不断拓展调解工作领域、完善制度机制、创新方式方法，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调解化解工作。探索出了“人民调解建在组上”的“枫桥式”工作法，为推进平安株洲、法治株洲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本次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坚持以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各项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依靠群众、相信群众、发动群众，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实现了辖区内小纠纷不出村(居)、大纠纷不出镇(街)，矛盾纠纷当地调解率在 99%以上，形成了有纠纷找调解的良好社会氛围。有效地维护了全市社会和谐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作出了积极贡献。

在水口村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庭内，调解员帮助老百姓达成调解协议。

茶陵检察以人民满意为标尺 将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通讯员 刘凤

近期，全省“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调查活动正在如火如荼的开展。为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茶陵县人民检察院一直在行动。

茶陵检察始终坚持大案不放过，小案不放松，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2023 年以来共批准逮捕 102 件 131 人，起诉 213 件 307 人，重点打击黄赌毒类案件 16 件 35 人，食品药品类案件 3 件 4 人。加大对养老诈骗和电信诈骗类领域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全力维护县域社会稳定。

此外，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工作，聚焦群众关心关切。今年来开展司法救助 4 件 4 人，向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及其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 2.25 万元，为农民工追讨薪资及利息 31.69 万元。

茶陵检察机关还深入开展系列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针对养老金发放不规范问题、共享单车停放和运营管理不规范问题共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 38 件，回复率和采纳率均 100%。督促 20 余家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整改升级；督促 16 家敬老院提高安全保障水平；督促职能部门筹集 280 万元用于茶陵县列宁高级小学旧址的修缮保护。

在积极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方面，茶陵检察创新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推动未成年人司法社工项目走深走实。累计开展家庭教育指导两次，心理疏导 3 次，帮教 10 次，制发督促监护令 27 份，法治进校园 12 次。开展检察开放日、未成年人法治手绘画廊等系列主题活动，通过“线上+线下”同步授课，实现茶陵县中小学法治进校园全覆盖。

天元区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迎调研

本报讯（通讯员 祝晓明 申亮亮）10 月 11 日上午，株洲市天元区政协副主席袁丽凡带队，文教卫体和文史委、社会法制和民宗委的部分委员，到天元区人民检察院调研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吴大勇参加座谈。

调研组实地参观了未成年人特色办案区，了解了检察机关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犯罪预防教育工作情况。调研组与未检干警就如何加强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进行了深入交流。

座谈会上，委员们对天元区人民检察院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等方面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与会人员就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一起交流探。委员们呼吁，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监督的工作还任重道远，需要各个部门以及社会各界高度重视，形成联动，积极作为，把一些具体的工作做细做实，全面提升保护水平。

吴大勇表示，天元检察将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和《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主动融入“五大保护”，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荷塘检察以爱守护法治蓝天

本报讯（通讯员 易莱香 盘芳婷）10 月 9 日，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欧阳翔带队深入株洲市第十三中学走访。

欧阳翔一行对学校安全设施、保安人员配备、监控系统运行情况及监控覆盖范围情况进行实地查看。同时深入学生食堂了解餐饮厨具洁净消毒、采购进货渠道等相关情况。并对校内食品经营单位重点查看食品经营许可证是否有效、是否存在销售过期食品等行为，还就校园安保、食品安全等提出了相关建议。

下一步，该院将针对此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意见，督促该校建立健全校园安全管理机制；全面排查校内安全隐患，及时更新维修设备，并加强在校师生法治安全意识教育，共同为维护校园安全筑牢屏障。

¡ ˇ „ —´¸ ¯
ɪ•`Œ.. †¡ ¸•¡ –fp»/″‰

本报讯（通讯员 付仙凡）近日，醴陵市人民检察院未检办主任付仙凡受醴陵市民政局的邀请，为全市 300 余名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就防性侵和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上了一堂精彩的法治课。

付仙凡用最高人民检察院统计的一连串的案件数据拉开了法治课的序幕。随后用大量的案例，告诉儿童督导员如何防范未成年人遭受性侵害，引导大家反思性侵未成年人案件发生的原因，寻找解决办法。最后通过讲解强制报告制度及小程序、不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法律后果等，号召大家履行强制报告义务并积极推广强制报告小程序。

法治课结束后，学员们纷纷表示收获颇多，并感叹防性侵的工作任重道远。下阶段，醴陵市人民检察院将不断秉承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通过办案和加强法治宣传，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 —`

本报讯（通讯员 鹿卓）近日，醴陵法院成功执结一起案件。

2020 年，徐某、李某为兰某提供挖机实施开挖工程，挖机款分别为 27000 元和 2400 元。2 人完成承揽工作后，兰某却没有付钱，并销声匿迹。后徐某、李某分别将兰某诉至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今年 10 月 10 日，徐某在路过兰某家时，发现常年落锁的兰某家竟然开门了。徐某立即告知执行法官和李某。执行法官赶到将兰某家上上下下找了几遍，均没找到人。此时，2 楼唯一被反锁的一个房间，引起执行法官注意。经执行法官不断耐心劝导。

经过 1 小时，执行法官终于敲开了兰某的门，将兰某送至拘留所。摄于执行威势，10 月 11 日，兰某的家人携款来到法院，将欠李某的 2400 元钱还清。并将 13000 交给徐某，签署协议约定 2024 年端午节前还清。

· ª—˜»fP。 ″ ˇ″ < •
œ`ƒ ¯»fl ″ »• ‡

本报讯（通讯员 王郁兰）近日，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涉企买卖合同纠纷案，为优化法治化经商环境贡献了司法力量。

2018 年 5 月，原告某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电池 PACK 充放电一体机采购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采购电池 PACK 充放电一体机 3 台。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全部履行了义务，但被告仅履行了部分义务，仍有 119580 元尾款未付清。原告多次催要未果，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为了减轻双方企业诉累。天元区法院矛盾调解中心调解员多次电话联系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协调，释法析理，阐明利弊，引导双方互相体谅，化解矛盾。

经调解员悉心调解，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调解意见，被告第一时间将欠款支付完毕，做到案结事了。

¨ ¸• •œ– ¯ ″¥
″ ¸ •¤`ª º

本报讯（通讯员 陈正刚 罗达）10 月 11 日和 12 日，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邀请 8 位区人大代表对法院公开审理的两起刑事案件进行现场观摩旁听，零距离感受庭审过程。

代表们全程旁听了案件庭审，对庭审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纷纷表示近距离了解法院的工作，不仅增长了法律知识，也体会到法官工作的严谨和公正，今后将更多关注法院工作、支持法院工作，履行好监督职责。

下一步，石峰区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加大阳光司法庭审力度，拓宽监督渠道，丰富司法公开举措，积极发挥好阳光司法庭审活动的普法效能，不断为阳光司法创新赋能。